

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 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 目 名 称：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

项 目 单 位：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

主 管 部 门：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

评 价 机 构：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评 价 日 期：2024 年 5 月 20 日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1. 项目背景	1
2. 主要内容	2
3. 项目组织及实施	3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4
(二) 项目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
1. 评价目的	4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标准	6
1. 绩效评价原则	6
2. 评价指标体系	7
3. 绩效评价方法	10
4. 评价标准	10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1. 评价准备阶段	11
2. 评价实施阶段	12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3

(一) 项目决策情况 (总分 17 分, 得分 13 分)	13
1. 项目立项 (共 4 分, 得 4 分)	14
2. 绩效目标 (共 6 分, 得 4 分)	15
3. 预算编制 (共 7 分, 得 5 分)	15
(二) 项目过程情况 (总分 23 分, 得分 22 分)	17
1. 资金管理 (共 16 分, 得 15 分)	17
2. 组织实施 (共 7 分, 得 7 分)	18
(三) 项目产出情况 (总分 38 分, 得分 38 分)	20
1. 产出数量 (共 15 分, 得 15 分)	20
3. 产出成本 (共 8 分, 得 8 分)	20
4. 产出时效 (共 5 分, 得 5 分)	20
2. 产出质量 (共 10 分, 得 10 分)	21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总分 22 分, 得 22 分)	23
1. 社会效益指标 (共 12 分, 得 12 分)	23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共 6 分, 得 6 分)	23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共 4 分, 得 4 分)	24
五、主要绩效	24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5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5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6
1.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明确	26
2. 预算测算编制不够细化	27

七、有关建议	27
（一）建立健全绩效目标评价机制	27
（二）科学准确编报预算，提升数据完整性与分析深度	28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8

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

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预算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红桥区区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红桥财政发〔2020〕40号）等文件要求，天津市红桥区财政局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成立了绩效评价组，于2024年5月，对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该项目评价结果为95分，评价等级为“优”。有关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随着国有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不断提升，其复杂的收支结构和运营方式使得传统行政事业单位的审计经验已无法充分应对国有企业的审计需求。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虽然在行政事业单位审计方面经验丰富，但在国有企业审计领域相对薄弱。为了应对繁重的审计任务，以及解决审计力量不足和专业人才短缺的问题，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决定借助社会审计力量，以弥补经验不足，提升审计工作的专业性、效率和覆盖面，从而确保对国有企业的审计更加细致深入。

中央高度重视审计全覆盖及其在国家治理中的作用。习

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审计在保障国有资源安全和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审计法》第十三条明确规定：“审计机关可以聘请具有与审计事项相关专业知识的
人员参与审计工作。”同时，中办和国办出台的《关于实行审计全覆盖的实施意见》也指出：“有效利用社会审计力量，除涉密项目外，根据审计项目实施需要，可以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以应对日益增长的审计需求，提升审计工作的广度和深度。

为响应中央的审计工作要求，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在国有企业审计中面临的专业性和复杂性挑战下，决定引入社会审计力量，聘请天津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参与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区国投公司）的审计工作。通过这一举措，不仅缓解了审计力量不足的问题，还利用专业审计资源提高了审计质量，确保审计任务按时高效完成。展示了天津市红桥区在推动审计工作创新和实现社会审计与国家审计有机结合方面的坚定决心。

2. 主要内容

根据《红桥区“十四五”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红桥区审计局的工作要求，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主要内容为：对区国投公司在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期间的资产、负债、损益情况进行全面审计，确保资金、资产运作合法合规。通过审计发现问题，提出整改建议，确保国有资产的安全和效益最大化。

3. 项目组织及实施

(1) 项目组织情况

资金拨款单位：天津市红桥区财政局作为该项目的资金拨款单位，负责对项目年度预算进行审核和资金安排，并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绩效管理。

主管单位：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负责项目的整体策划，包含项目立项、预算申报、组织实施、监督和管理项目进度和质量等。

实施单位：天津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承担具体的审计任务，包括审计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和损益情况，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项审计工作。

(2) 项目管理流程

项目立项：红桥区审计局根据被审计单位资金规模，结合相关事务所报价，编制项目预算，上报红桥区财政局进行审核，审批通过后正式立项。

确定服务单位：红桥区审计局按照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相关规定委托天津市赛拉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展政府采购，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明确双方职责、合同期限、合同价、支付条款等要素。

项目实施：红桥区审计局根据已批复的预算资金确定年度工作要求，细化具体执行内容，开展项目工作。天津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2023年6月12日至2023年8月7日开展现场审计，完成审计工作。

项目验收：红桥区审计局对天津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审计报告、工作底稿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详细审核，出具合同履行情况验收报告，进行项目结算。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红桥区审计局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属于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项目，由红桥区财政局下达资金，红桥区审计局具体实施，全年预算数 10.20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10.2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对国有企业资产、负债损益情况的审计，实现审计项目完成率、审计意见采纳率以及整改率均达到 100%。加强审计监督，真实反映被审计单位情况，揭示突出问题，及时提示潜在风险，并且通过强化审计整改工作，更好地履行审计职责，有效发挥审计监督作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以《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中共天津市委天津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为依据，对红桥区审计局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绩效情况进行评价。开展此次评价工作的目的在于：

（1）通过对红桥区审计局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核实评价，了解掌握项目的实施情况。

（2）根据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评价其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率。

（3）参照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从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对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进行客观、公正地评价；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和预算管理中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为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

（4）进一步丰富和完善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方法体系，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为项目专项资金的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是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共涉及预算资金 10.20 万元，主要评价范围如下：

- （1）立项依据和立项程序情况；
- （2）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情况；
- （3）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情况；
- （4）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5) 相关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

(6) 实现的产出情况;

(7) 取得的效益情况;

(8) 其他相关内容。

(二)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 坚持科学规范的原则。此次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价指标体系和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支出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 坚持统筹兼顾的原则。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各方职责明确,各有侧重,互相衔接。此次评价我方作为第三方受委托机构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

(3) 坚持激励约束的原则。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可以作为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的参考,绩效评价工作将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坚持公开透明的原则。承诺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自觉接受有关机构和社会监督。

(5) 坚持综合绩效评价,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6) 坚持绩效相关性原则。此次绩效评价将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将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针对项目情况，从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四大方面拟定绩效评价指标，其中：

（1）项目决策指标

①项目立项

a.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b.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c.绩效目标明确性。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d.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②预算编制

a.测算内容合规性。项目预算测算内容是否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规定范围。

b.测算标准合理性。项目预算测算项目支出标准是否符合相关政策制度或行业、领域规定。

c.测算数据客观性。项目预算测算数据是否客观、真实、准确。

d.测算过程细化度。测算过程是否细化清晰。

（2）项目过程指标

①资金管理

a.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b.预算执行率。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c.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②组织实施

a.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b.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3）项目产出指标

①产出数量

a.完成审计项目数量。在一定时间范围内完成的审计项目的数量。

b.资产负债情况审计覆盖范围。审计机构审计的资产负债情况覆盖范围，包括审计项目所涉及的资产、负债、损益、内控情况等范围。

②产出质量

a.审计项目完成率。指完成审计项目数量与计划审计项目数量的比率，反映了审计工作的实际完成情况。

b.审计意见采纳率。指被审计单位对审计意见采纳的比率，反映了审计意见的影响力和被采纳程度。

c.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率。指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的比率，反映了审计工作的实际影响和整改情况。

d.审计监督整改反馈率。对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和反馈的比率，反映了审计工作的监督效果和整改反馈情况。

③产出成本

主要指购买外部审计服务所支付的成本。

④产出时效

a.项目完成及时性。指审计项目完成的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反映了项目是否按时完成的情况。

b.审计结果及时反馈给相关方及时性。审计结果及时向相关方反馈的程度，反映了审计结果的实时性和及时性。

（4）项目效益情况

①社会效益

是否履行审计职责，有效发挥审计监督作用。促进企业合规经营，促进政府投资项目健康运行。

②可持续影响

通过项目实施，是否促进企业内部管理机制的改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③满意度调查

主要为科室以及被审计单位对审计机构人员满意程度。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3. 绩效评价方法

结合项目具体情况，本次绩效评价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及因素分析法等方法，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开展评价。

4.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津财绩效〔2020〕12号）《红桥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红桥区区级财政项目支出财政绩效评价内部操作细则〉的通知》（红桥财政发〔2023〕30号）等文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绩效评价一级指标4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同时，设置减分项，对自评报告存在问题和项目资料提供不及时等酌情扣分，减分上限设定为5分。

根据评价得分(S)分值,确定相应的评价等级。评价等级分为优($S \geq 90$)、良($90 > S \geq 80$)、中($80 > S \geq 60$)、差($S < 60$)四个评价等级。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组实施本次评价的依据为《审计法》、中办、

国办《关于实行审计全覆盖的实施意见》、《中共天津市委天津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津党发〔2019〕25号）、《红桥区“十四五”审计工作发展规划》（红桥审计发〔2021〕3号）、《关于印发红桥区2023年审计项目计划的通知》（津红党审办发〔2023〕1号）等政策文件。

1. 评价准备阶段

（1）接受委托，成立绩效评价项目组

为进一步规范区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提高绩效评价工作质量，根据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红桥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红桥区区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红桥财政发〔2020〕40号）和《红桥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红桥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的通知》（红桥财政发〔2021〕36号）有关规定，天津市红桥区财政局制定《红桥区区级财政项目支出财政绩效评价内部操作细则》，按照细则程序委托我所对红桥区审计局的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工作。

2024年5月绩效评价项目组（以下简称“评价组”）对红桥区审计局“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的申请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所需的各类资料文件提出了要求。

（2）制定绩效评价方案

根据有关文件要求，评价组制定了《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 2023 年度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并经红桥区财政局审定后实施。

（3）指标体系设计

根据红桥区审计局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绩效目标及实际工作需要，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出发，设立项目立项、绩效目标、预算编制、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产出时效、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12 个二级指标和 27 个三级指标，采取指标分值百分制，将 27 个指标量化为 100 分，详见附表。

2. 评价实施阶段

（1）收集资料。评价组 2023 年 5 月与红桥区审计局进行沟通，明确资料提交时间。

（2）全面审查。评价过程中，评价组对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的文件依据、预算编制、制度执行、资金拨付、资金使用情况、产生效益等方面进行了全面梳理。评价组根据提交相关文件，对专项经费的到位情况、预算编制、实施情况等相关业务文件进行了审查。

（3）实地核查。评价组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现场实地勘察，了解项目的实际情况。

（4）评价打分。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分。

(5) 编制报告。评价组根据实地核查、评价打分和专家意见，编制绩效评价报告，全面梳理本项目在决策依据、过程管理、产出情况、取得效益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及工作建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过综合评价，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得分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项目决策 13 分，项目过程 22 分，项目产出 38 分，项目效益 22 分，项目绩效自评为 100 分。

具体情况见表 1:

表 1 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绩效得分情况表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减分项	合计
分值	17	23	38	22	-	100
得分	13	22	38	22		95
得分率	76.47%	95.65%	100.00%	100.00%		95.00%

总体评价结论：该项目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预算执行合理，项目产出质量达到预期目标，产出时效性基本合理。通过履行审计职责，有效发挥了审计监督作用，促进了企业的合规经营和政府投资项目的健康运行，体现了项目效益。然而，项目在决策方面存在一些不足，包括绩效目标不够明确、绩效指标合理性有待提升、项目预算测算过程不够细化，以及预算测算数据缺乏合规佐证依据。该项目评价结果为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总分 17 分，得分 13 分）

1. 项目立项（共 4 分，得 4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共 2 分，得 2 分）

项目立项依据《审计法》第十三条“审计机关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聘请具有与审计事项相关专业知识的人员参加审计工作”以及中办、国办《关于实行审计全覆盖的实施意见》中“有效利用社会审计力量，除涉密项目外，根据审计项目实施需要，可以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的相关规定，项目立项符合《红桥区“十四五”审计工作发展规划》（红桥审计发〔2021〕3号）中第三章主要工作任务“加强对涉及国资国企的重大政策、项目和资金的审计监督，重点监督检查国有企业资产负债损益、国有资产真实完整、国有资本运营管理和保值增值情况。”项目立项符合红桥区审计局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红桥区审计局职责中包含对区属国有企业及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直接审计的事项，项目立项与红桥区审计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资金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由天津市红桥区财政局下达资金，红桥区审计局具体实施，符合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该项目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区国投公司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进行审计，不存在政策交叉重复问题。

（2）立项程序规范性（共 2 分，得 2 分）

区国投公司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项目经过集体决策，由十二届区委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下达

《关于印发红桥区 2023 年审计项目计划的通知》（津红党审办发〔2023〕1 号）。

2. 绩效目标（共 6 分，得 4 分）

（1）绩效目标明确性（共 2 分，得分 1 分）

该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是加强对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和损益情况进行审计监督。然而，该目标未明确体现其预期成果，导致难以评估项目实际带来的效益效果，目标的明确性和可操作性不足。建议在制定绩效目标时，增加具体的效益效果，以便更好地体现审计工作的实际成效和预期的监督管理效益。

（2）绩效目标合理性（共 4 分，得 3 分）

绩效目标为加强对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损益情况的审计监督，该项目设置了绩效指标，但个别指标不够完善，如：质量指标未对审计结果整改情况进行设置，未对整改反馈情况进行要求。满意度指标虽有被审计单位对购买审计服务人员的专业性进行满意率评价纳入考核，但未将科室人员对购买审计服务人员满意度纳入考核，不能全面反映购买审计服务人员满意度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 预算编制（共 7 分，得 5 分）

（1）测算内容合规性（共 2 分，得 2 分）

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聘请相关专业人员参加区国投

公司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工作，以此解决审计人员力量不足问题，强化了审计工作专业支撑。测算内容为聘请第三方机构参与审计，符合《审计法》规定范围。预算测算内容不存在重复测算政策规定内相同内容。

（2）测算标准合理性（共 1 分，得 1 分）

预算测算采用市场调研方式，从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自主竞价平台供应商列表中选取近几年向行政事业单位提供过审计服务的 20 余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电话询价。

根据采购需求，部分事务所按照被审计单位（国企）的资金规模（资产负债情况）进行报价，报价较高，平均报价在 20 万元左右。

除按照资金规模报价外，其他大部分事务所按照现场审计时间，派出人员人数、技术职称以及是否需要注册会计师人员作为计算报价的依据，按照外聘事务所人员作为审计组成员参与到现场审计阶段和报告阶段，时间周期为 50 个工作日，其中参与审计项目现场审计时间为 40 个工作日等工时计算，除个别 1-2 家没有相关国企审计经验的事务所报价相对较低为 5 万至 7 万元，1-2 家事务所报价 15 万元，其他 9 家事务所报价均在 10 万元左右。按照红桥区审计局以往工作经验，部分事务所虽提供报价，但不一定真正参与竞争性磋商，存在不确定因素，为避免流标，经综合考虑后，初步确定预算为 11 万元，由红桥区审计局党组会审议通过。预

算测算内容符合行业标准，符合社会实际支出水平。

（3）测算数据客观性（共 2 分，得 1 分）

该项目预算测算数据符合红桥区审计局的客观需求，所提供的预算情况说明与现实情况较为符合，与历史数据、相关行业数据有可比性。但预算测算数据未提供合规佐证依据。

（4）测算过程细化度（共 2 分，得 1 分）

该项目通过市场调研方式进行预算测算，采用电话询价获取会计师事务所的报价，但测算过程未能细化。该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根据事权划分准确核定本级财政支出。

（二）项目过程情况（总分 23 分，得分 22 分）

1. 资金管理（共 16 分，得 15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单位按照《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内控管理制度》对项目进行管理，通过竞争性磋商等方式确定项目具体承办机构，并对承办机构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等工作。项目支出流程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中收入支出管理及支出管理细则进行办理，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政法规，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资金到位率（共 3 分，得 3 分）

2023 年度财政资金到位及时，保障了项目落实。项目预算资金 10.2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0.2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预算执行率 (共 3 分, 得 3 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到位资金 10.20 万元, 资金实际支出 10.20 万元, 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共 10 分, 得 9 分)

该项目实施符合政府采购流程, 符合红桥区审计局印发的单位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使用审批规定。项目采购经党组会集体决议并采取竞争性磋商确定承办机构, 根据合同要求实施项目并组织验收。资金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存在资金支出与合同规定付款方式不一致情况, 合同中约定“进入审计现场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待负责的相关事项完成且验收合格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 50%。”该项目实际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支付全部款项 10.20 万元。

2. 组织实施 (共 7 分, 得 7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共 2 分, 得 2 分)

红桥区审计局遵循《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和《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并按照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制定本部门《单位内部控制系统》。该制度包含了预算、财务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等方面的规定内容, 并涵盖了项目流程的各个环节。财务和业务方面的制度健全、合规, 符合上位法的要求。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共 5 分, 得 5 分)

依据《审计法》第十三条“审计机关根据工作需要, 可

以聘请具有与审计事项相关专业知识的人员参加审计工作”以及中办、国办《关于实行审计全覆盖的实施意见》中“有效利用社会审计力量，除涉密项目外，根据审计项目实施需要，可以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的相关规定，红桥区审计局聘请相关专业人员参加区国投公司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工作，以此解决审计人员力量不足问题，强化了审计工作专业支撑。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以及 6 月 2 日召开局长办公会，讨论商议聘请相关专业人员参加审计工作，依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和购买社会审计服务工作流程，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5 月 18 日，委托天津市赛拉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采购。5 月 22 日天津市赛拉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6 月 2 日，天津市赛拉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接收六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并组织相关人员组成磋商小组，对上述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最终天津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评审得分最高，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中标金额为 10.20 万元。红桥区审计局在严格履行合规性审查等必要程序后，最终与天津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了合同。该项目依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中支出管理细则严格执行经费支出申报及审批制度。项目合同书、招投标资料、验收报告、审计报告等资料齐全。项目实施涉及人员、场地及信息化支撑措施完备。

(三) 项目产出情况 (总分 38 分, 得分 38 分)

1. 产出数量 (共 15 分, 得 15 分)

(1) 完成审计项目数量 (共 7 分, 得 7 分)

该项目完成区国投公司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报告的出具。

(2) 资产负债情况审计覆盖范围 (共 8 分, 得 8 分)

天津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区国投公司在 2020 年至 2022 年的三个财务年度进行了全面审计, 撰写了 32 份审计底稿, 覆盖了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及内部控制的各个方面。

3. 产出成本 (共 8 分, 得 8 分)

项目预算资金 10.20 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 10.20 万元, 实际发生成本为 10.20 万元。

4. 产出时效 (共 5 分, 得 5 分)

(1) 项目完成及时性 (共 3 分, 得 3 分)

第三方审计人员按照审计机关要求的审计时间到达审计现场开展审计项目, 时间周期为 50 个工作日, 其中参与审计项目现场审计时间为 40 个工作日, 期间严格执行考勤制度按照审计机关指定工作时间及办公地点参与审计工作, 在合同约定日期前完成审计项目。

(2) 审计结果及时反馈给相关方及时性 (共 2 分, 得 2 分)

《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关于区国投公司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的审计决定》（津红审决〔2023〕3 号）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送达区国投公司，《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关于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原领导人员涉嫌违规从事盈利性经营活动的审计事项移送处理书》（津红审移〔2023〕5 号）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移送区纪委监委，审计结果及时反馈给相关方。

2. 产出质量（共 10 分，得 10 分）

（1）审计项目完成率（共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完成区国投公司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报告的出具。审计项目完成率为 100%。

（2）审计意见采纳率（共 3 分，得 3 分）

红桥区审计局按照规定聘请具有专业知识人员参加审计工作，充分发挥了利用社会审计力量的作用，审计查出该企业存在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有误且未进行更正申报、会计核算不规范、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未按合同进度付款和内控制度执行不规范等 28 个问题，存在代收代付水游城 1 号商务楼购房款、房产税缴纳、国有资本收益上缴、无偿划转湘潭道 11 号房产情况共 4 个其他需要关注的情况。针对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有误且未进行更正申报的问题下达审计决定，针对区国投公司原领导人员涉嫌违规从事盈利性经营活动的审计事项出具移送处理意见书。出具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收益上缴情况的审计专报、关于区国投公司资产负债

损益审计项目整改完成情况的审计专报，审计报告及审计专报均得到区主要领导批示。提出规范财务管理，定期对账；规范企业合同管理；强化会计核算管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四条审计建议。审计建议采纳率达 100%。

（3）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率（共 3 分，得 3 分）

审计查出该企业存在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有误且未进行更正申报、会计核算不规范、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未按合同进度付款和内控制度执行不规范等 28 个问题，存在代收代付水游城 1 号商务楼购房款、房产税缴纳、国有资本收益上缴、无偿划转湘潭道 11 号房产情况共 4 个其他需要关注的情况。《区国投公司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报告》（津红审报〔2023〕21 号）中要求区国投公司自收到本报告之日起 60 日内，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红桥区审计局。国投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将《区国投公司审计反馈问题整改报告》及佐证材料提交红桥区审计局。

（4）审计监督整改反馈率（共 2 分，得 2 分）

国投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将《区国投公司审计反馈问题整改报告》及佐证材料提交红桥区审计局。红桥区审计局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起，对区国投公司审计项目的审计整改情况进行了检查，截止 2023 年 11 月 23 日，审计报告中反映 28 个问题，区国投公司已整改完成 28 个问题，并出具完成《区国投公司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资产、负

债、损益情况审计的审计项目整改检查报告》。

（四）项目效益情况（总分 22 分，得 22 分）

1. 社会效益指标（共 12 分，得 12 分）

（1）履行审计职责，有效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共 6 分，得 6 分）

红桥区审计局利用项目资金聘请相关专业人员参加审计工作，积累了利用社会审计力量参与国家审计的相关经验，能够更好地履行审计职责，针对区国投公司发挥了 100% 的审计监督作用。

（2）促进企业合规经营，促进政府投资项目健康运行（共 6 分，得 6 分）

红桥区审计局通过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对区国投公司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开展审计，进一步提升了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强化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支出管理，严格审批审核程序，确保财务核算的合规性、准确性，防范财务风险。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共 6 分，得 6 分）

该项目实施促进企业内部管理机制的改进，进一步规范了企业合同管理，防范与控制风险，有效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严格执行采购程序，健全日常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切实做好内部控制的执行与评价，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3. 服务对象满意度（共 4 分，得 4 分）

（1）科室对审计机构人员满意率（共 2 分，得 2 分）

红桥区审计局利用项目资金聘请相关专业人员对区国投公司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积累了利用社会审计力量参与国家审计的相关经验，能够更好地履行审计职责，有效发挥审计监督作用，科室对审计机构人员满意率达 100%。

（2）被审计单位满意度（共 2 分，得 2 分）

截止到该项目审计报告出具日，未收到被审计单位对审计机构人员相关违纪行为和有效投诉，被审计单位满意度达 100%，达到预期目标。

五、主要绩效

该项目的核心绩效是对区国投公司在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期间的资产、负债、损益情况进行全面审计。通过该审计项目，确保该公司资金和资产的运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保障国有资产的安全性和合理使用，同时提升企业运营的规范性。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被有效揭示，并针对性地提出整改建议，以确保国有资产效益的最大化。

在审计过程中，共审计了区国投公司三年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以及相关的经济活动记录，涉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区国投公司财务报表反映资产总额 1,123,437.65 万元，负债总额 266,871.84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856,565.81 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反映资产总额 1,125,332.30

万元，负债总额 19,934.20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5,398.10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反映资产总额 1,129,481.71 万元，负债总额 7,871.85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1,609.85 万元。截止 2023 年 11 月 23 日，审计报告中反映 28 个问题及 4 个其他需要关注的情况，针对这些问题及情况提出了整改建议。区国投公司积极落实整改，审计整改的落实率达到了 100%。

从项目目标达成度来看，该项目按计划完成，审计范围全面覆盖了区国投公司的资金和资产运作情况。弥补了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在国有企业审计方面的相对不足，提升审计工作的专业性、效率和覆盖面，确保对国有企业的审计更加细致深入。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区国投公司的管理层，对该项目的审计结果和整改建议的满意度达到 100%，有效提升了国有资产管理的透明度和安全性。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红桥区审计局充分发挥社会审计力量，通过聘请专业人员参加审计工作，实现了审计工作质量和财政资金效益的双重提高，又保证了审计组在整体上具备与审计项目相匹配的业务能力。主要经验及做法如下：

1. 红桥区审计局在购买审计服务方面建立了完善的工作领导和管理机构，负责决策购买社会审计服务的重大事项，并协调具体工作管理。明确了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的具

体内容、范围、相关工作流程及监督管理责任。

2. 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红桥区审计局严格审查资质、资格、以往业绩，且充分考虑中介机构特点和技术力量优势，根据审计项目的特殊要求，将审计经验、职称、专业胜任能力等作为选择社会审计人员的必要条件，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结合项目实际合理确定采购预算及采购需求，节约政府行政成本。

3. 承接主体确定后，红桥区审计局依法与其签订委托合同，明确服务事项内容、费用金额、支付方式、双方权利和义务 and 违约责任等。在社会中介机构进行审计服务前，红桥区审计局还对其进行及时开展国有企业审计业务专题培训，引导社会审计人员转变审计理念，适应国家审计要求，有效凝聚社会审计人员力量，促其紧盯公司治理结构、权力运行规范、重大风险防范、业务经营合规、资产保值增值等方面，将审计重点作为研究的重要方向，构建政策法规库，摸清行业家底，充分释放审计效能，确保审计结果的可信性和可用性。

4. 服务完成后，红桥区审计局对服务质量进行检查验收，对服务效果进行评价。并建立档案资料，及时归档相关资料，以备将来查询和参考。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明确

该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是加强对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

和损益情况进行审计监督。然而，该目标未明确体现其预期成果，导致难以评估项目实际带来的效益效果，目标的明确性和可操作性不足。

个别指标置及考核不够全面。质量指标未对审计结果整改情况进行设置，未对整改反馈情况进行要求。满意度指标虽有被审计单位对购买审计服务人员的专业性进行满意率评价纳入考核，但未将科室人员对购买审计服务人员满意度纳入考核，不能全面反映购买审计服务人员满意度考核。

2. 预算测算编制不够细化

该项目预算测算数据符合红桥区审计局的客观需求，所提供的预算情况说明与现实情况较为符合，与历史数据、相关行业数据有可比性。但存在预算测算数据未提供合规佐证依据，预算测算过程未能细化等问题。

七、有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绩效目标评价机制

重新审视绩效目标，确保其清晰、具体、可衡量，建议绩效目标设置为通过对国有企业资产负债损益情况的审计，实现审计项目完成率、审计意见采纳率以及整改率均达到100%。加强审计监督，真实反映被审计单位情况，揭示突出问题，及时提示潜在风险，并且通过强化审计整改工作，更好地履行审计职责，有效发挥审计监督作用。

更新质量指标，将审计结果的整改情况纳入考核范围，并要求对整改反馈情况进行跟踪评价，以确保审计结果的有

效整改和改进。

考虑将科室人员对购买审计服务人员的满意度纳入满意度指标，这样可以更全面地了解购买审计服务人员的综合表现和服务质量。

（二）科学准确编报预算，提升数据完整性与分析深度

建议红桥区审计局建立更详细的预算测算流程，确保每个预算科目的细节能够清楚地反映出来，包括人力、物资、服务等各类成本。在预算编制中，需明确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或行业标准作为依据，确保预算的合规性。预算测算过程中虽然符合市场调研原则，但缺乏合规性佐证。应增加相应的书面记录或其他合规依据，如市场报价清单、询价邮件记录等，确保预算数据的合法合规。对于预算测算环节，建议采用更加详尽的成本估算方法。例如，根据实际工作量、市场调研数据，细分每一项支出明细，并对关键参数和估算依据进行说明和验证。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表

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价公式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结果	得分
决策 (17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市、区两级政府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存在政策交叉重复。	评价要点中每有一项不符扣1分，扣至0分止。	项目立项依据《审计法》第十三条“审计机关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聘请具有与审计事项相关专业知识的人员参加审计工作”以及中办、国办《关于实行审计全覆盖的实施意见》中“有效利用社会审计力量，除涉密项目外，根据审计项目实施需要，可以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的相关规定，项目立项符合《红桥区“十四五”审计工作发展规划》（红桥审计发〔2021〕3号）中第三章主要工作任务“加强对涉及国资国企的重大政策、项目和资金的审计监督，重点监督检查国有企业资产负债损益、国有资产真实完整、国有资本运营管理和保值增值情况。”项目立项符合天津市红桥区委审计局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红桥区审计局职责中包含对区属国有企业及国有资产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直接审计的事项，项目立项与红桥区审计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资金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由天津市红桥区财政局下达资金，红桥区审计局具体实施，符合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该项目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进行审计，不存在政策交叉重复问题。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价要点中每有一项不符扣1分，扣至0分止。	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项目经过集体决策，由十二届区委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下达《关于印发红桥区2023年审计项目计划的通知》（津红党审办发〔2023〕1号）。	2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或项目决策确定的项目实施内容）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或项目决策确定的实施内容）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或：①项目决策环节确定的实施内容是否明确、具体、细化、可衡量） ②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或：①项目决策环节确定的实施内容和工作任务目标是否匹配，项目计划实施的技术路线是否完整、	评价要点中每有一项不符扣1分，扣至0分止。	该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是加强对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和损益情况进行审计监督。然而，该目标未明确体现其预期成果，导致难以评估项目实施带来的效益效果，目标的明确性和可操作性不足。建议在制定绩效目标时，增加具体的效益效果，以便更好地体现审计工作的实际成效和预期的监督管理效益。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或：①项目是否有工作任务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或：①工作任务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或：①项目是否有工作任务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或：①工作任务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价要点中每有一项不符扣1分，扣至0分止。	绩效目标为加强对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损益情况的审计监督，该项目设置了绩效指标，但个别指标不够完善，如：质量指标未对审计结果整改情况进行设置，未对整改反馈情况进行要求。满意度指标虽有被审计单位对购买审计服务人员的专业性进行满意度评价纳入考核，但未将科室人员对购买审计服务人员满意度纳入考核，不能全面反映购买审计服务人员满意度考核，扣1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
决策 (17分)	预算编制 (7分)	测算内容合规性	2	项目预算测算内容是否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规定范围。	①预算测算内容是否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规定范围； ②预算测算内容是否存在重复测算政策规定内相同内容。	评价要点中每有一项不符扣1分，扣至0分止。	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聘请相关专业人员参加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工作，以此解决审计人员力量不足问题，强化了审计工作专业支撑。测算内容为聘请第三方机构参与审计，符合《审计法》规定范围。预算测算内容不存在重复测算政策规定内相同内容。	2
		测算标准合理性	1	项目预算测算项目支出标准是否符合相关政策制度或行业、领域规定。	①预算测算内容是否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规定和相关行业、领域管理标准； ②预算测算使用部门自行制定的支出标准，是否符合上级管理部门的标准或社会实际支出水平。	评价要点中每有一项不符扣0.5分，扣至0分止。	预算测算采用市场调研方式，从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自主竞价平台供应商列表中选取近几年向行政事业单位提供过审计服务的20余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电话询价。 根据采购需求，部分事务所按照被审计单位（国企）的资金规模（资产负债情况）进行报价，报价较高，平均报价在20万元左右。 除按照资金规模报价外，其他大部分事务所按照现场审计时间，派出人员人数、技术职称以及是否需要注册会计师人员作为计算报价的依据，按照外聘事务所人员作为审计组成员参与到现场审计阶段和报告阶段，时间周期为50个工作日，其中参与审计项目现场审计时间为40个工作日等工时计算。除个别1-2家没有相关国企审计经验的事务所报价相对较低为5万至7万元，1-2家事务所报价15万元，其他9家事务所（天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津市津联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分所等）报价均在10万元左右，外聘事务所人员能力水平、工作经验以及查出的审计问题直接影响审计报告的质量，必须优中选优。按照红桥区审计局以往工作经验，部分事务所虽提供报价，但并不一定真正参与竞争性磋商，存在不确定因素，为避免流标，经综合考虑后，初步确定预算为11万元，由红桥区审计局党组会审议通过。预算测算内容符合行业标准，符合社会实际支出水平。	1
		测算数据客观性	2	项目预算测算数据是否客观、真实、准确。	①预算测算数据是否符合客观需求，与历史数据、相关行业数据有可比性； ②预算测算数据提供是否有合规佐证依据。	评价要点中每有一项不符扣1分，扣至0分止。	该项目预算测算数据符合红桥区审计局的客观需求，所提供的预算情况说明与现实情况较为符合，与历史数据、相关行业数据有可比性。但预算测算数据未提供合规佐证依据，扣1分。	1
		测算过程细化度	2	测算过程是否细化清晰。	①预算是否按照项目内容，包括人力、商品和服务、资本性等各类支出，分别测算成本； ②预算是否根据事权划分准确核定本级财政支出。	评价要点中每有一项不符扣1分，扣至0分止。	该项目通过市场调研方式进行预算测算，采用电话询价获取会计师事务所的报价，但测算过程未能细化。该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根据事权划分准确核定本级财政支出。	1

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价公式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结果	得分
过程 (23分)	资金管理 (16分)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①中央、市级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②其他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其他资金含区级资金、其他来源投入到项目中的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注：根据该项目资金管理办规定，及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相关制度，分别考核中央、市级资金和区级资金的到位率	中央、市级资金到位率和其他资金到位率各占1分，不涉及其他资金的中央、市级资金到位率占2分。 ①资金到位率为100%，不扣分； ②60%≤资金到位率<100%，得分=资金到位率×该指标分值； ③资金到位率<60%，不得分。	2023年度财政资金到位及时，保障了项目落实。项目预算资金10.2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0.2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①中央、市级资金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②其他资金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其他资金含区级资金、其他来源投入到项目中的资金。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中央、市级资金执行率和其他资金执行率各占1分，不涉及其他资金的中央、市级资金执行率占2分。 ①资金执行率为100%，不扣分； ②60%≤资金执行率<100%，得分=资金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③资金执行率<60%，不得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到位资金10.20万元，资金实际支出10.20万元，资金预算执行率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⑤是否按照规定处理结余、结转资金； ⑥是否做到政府采购应采尽采； ⑦其他违规情况。 注：在审计、巡视、财政检查等报告中提出有涉及本项的重大违纪行为一次性扣除5分。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扣分；不符合酌情扣1-3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扣分；拨付手续不齐全、审批流程不完善酌情扣1-3分；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不扣分；没有评估酌情扣1-3分； ④根据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酌情扣1-6分； ⑤项目按照规定处理结余、结转资金不扣分；没有则酌情扣1-3分； ⑥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不扣分；否则酌情扣1-3分； ⑦在审计、巡视、财政检查等报告中提出有涉及本项的重大违纪行为一次性扣除5分。同一可扣分行为不重复扣分，所有扣分项目扣至0分止。	该项目实施符合政府采购流程，符合红桥区审计局印发的单位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使用审批规定。项目采购经党委会集体决议并采取竞争性磋商确定承包机构，根据合同要求实施项目并组织验收。资金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存在资金支出与合同规定付款方式不一致情况，合同中约定“进入审计现场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50%，待负责的相关事项完成且验收合格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50%。”该项目实际于2023年12月14日支付全部款项10.20万元。	9
	组织实施 (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与上位法要求是否相符，侧重点是否明确；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注：从项目申报、项目实施、项目结项、项目后续等4个环节的管理需要评价项目管理制度完整性。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与上位法要求相符得1分；未制定或与上位法要求不符0分； ②根据项目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情况酌情得0-1分。	红桥区审计局遵循《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和《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并按照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制定本部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该制度包含了预算、财务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等方面的规定内容，并涵盖了项目流程的各个环节。财务和业务方面的制度健全、合规，符合上位法的要求。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评价内容主要从项目申报、项目实施、项目结项、项目后续等4个环节展开，结合相关规定进行评价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①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得1分，未遵守得0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不完备0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5分，上述资料不齐全及未及时归档酌情扣分，扣至0分止；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5分，上述内容落实不到位酌情扣分，扣至0分止。	依据《审计法》第十三条“审计机关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聘请具有与审计事项相关专业知识的人员参加审计工作”以及中办、国办《关于实行审计全覆盖的实施意见》中“有效利用社会审计力量，除涉密项目外，根据审计项目实施需要，可以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的相关规定，红桥区审计局聘请相关专业人员参加区国投公司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工作，以此解决审计人员力量不足问题，强化了审计工作专业支撑。2023年5月17日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以及6月2日召开局长办公会，讨论商议聘请相关专业人员参加审计工作，依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和购买社会审计服务工作流程，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5月18日，委托天津市赛拉维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组织采购。5月22日天津市赛拉维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6月2日，天津市赛拉维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接收六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并组织相关人员组成磋商小组，对上述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最终天津同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得分最高，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中标金额为10.20万元。红桥区审计局在严格履行合规性审查等必要程序后，最终与天津同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了合同。该项目依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中支出管理细则严格执行经费支出申报及审批制度。项目合同书、招投标文件、验收报告、审计报告等资料齐全。项目实施涉及人员、场地及信息化支撑措施完备。	5
	产出数量 (15分)	完成审计项目数量	7	在一定时间范围内完成的审计项目的数量。	项目实际完成数量	实际完成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项目，不扣分；未完成，不得分。	完成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报告的出具。	7
		资产负债情况审计覆盖范围	8	审计机构审计的资产负债情况覆盖范围，包括审计项目所涉及的资产、负债、损益、内控情况等范围。	①是否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进行审计 ②是否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负债进行审计 ③是否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损益进行审计 ④是否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内控情况进行审计	①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进行全面审计，得2分，没有全面审计酌情扣1-2分。 ②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负债进行全面审计，得2分，没有全面审计酌情扣1-2分。 ③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损益进行全面审计，得2分，没有全面审计酌情扣1-2分。 ④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内控情况进行全面审计，得2分，没有全面审计酌情扣1-2分。	天津同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区国投公司在2020年至2022年的三个财务年度进行了全面审计，撰写了32份审计底稿，覆盖了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及内部控制的各个方面。	8

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价公式	评价标准	指标分析结果	得分
产出 (38分)	产出质量 (10分)	审计项目完成率	2	指完成审计项目数量与计划审计项目数量的比率，反映了审计工作的实际完成情况。	审计项目完成率=完成审计项目数量/计划审计项目数量×100%。	①审计项目完成率为100%，不扣分； ②60%≤审计项目完成率<100%，得分=审计项目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③审计项目完成率<60%，不得分。	该项目完成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报告的出具。审计项目完成率为100%。	2
		审计意见采纳率	3	指被审计单位对审计意见采纳的比率，反映了审计意见的影响力和被采纳率程度。	审计意见采纳率=采纳审计意见的次数/提出审计意见的次数×100%。	①审计意见采纳率为100%，不扣分； ②60%≤审计意见采纳率<100%，得分=审计意见采纳率×该指标分值； ③审计意见采纳率<60%，不得分。	红桥区审计局按照规定聘请具有专业知识人员参加审计工作，充分发挥了利用社会审计力量的作用，审计查出该企业存在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有误且未进行更正申报、会计核算不规范、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未按合同进度付款和内控制度执行不规范等 28个问题，存在代收代付水游城1号商务楼购房款、房产税缴纳、国有资本收益上缴、无偿划转湘潭道11号房产情况共4个其他需要关注的情况。针对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有误且未进行更正申报的问题下达审计决定，针对区国投公司原领导人员涉嫌违规从事盈利性经营活动的审计事项出具移送处理意见书。出具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收益上缴情况的审计专报、关于区国投公司资产负债损益审计项目整改完成情况的审计专报，审计报告及审计专报均得到区主要领导批示。提出规范财务管理，定期对账；规范企业合同管理；强化会计核算管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四条审计建议。审计建议采纳率达100%。	3
		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率	3	指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的比率，反映了审计工作的实际影响和整改情况。	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率=整改问题的次数/发现问题的次数×100%。	①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率为100%，不扣分； ②60%≤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率<100%，得分=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率×该指标分值； ③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率<60%，不得分。	审计查出该企业存在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有误且未进行更正申报、会计核算不规范、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未按合同进度付款和内控制度执行不规范等28个问题，存在代收代付水游城1号商务楼购房款、房产税缴纳、国有资本收益上缴、无偿划转湘潭道11号房产情况共4个其他需要关注的情况。《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报告》（津红审报〔2023〕21号）中要求区国投公司自收到本报告之日起60日内，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国投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将《区国投公司审计反馈问题整改报告》及佐证材料提交红桥区审计局。	3
		审计监督整改反馈率	2	红桥区审计局对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和反馈的比率，反映了审计工作的监督效果和整改反馈情况。	审计监督整改反馈率=反馈意见的次数/整改问题的次数×100%。	①审计监督整改反馈率为100%，不扣分； ②60%≤审计监督整改反馈率<100%，得分=审计监督整改反馈率×该指标分值； ③审计监督整改反馈率<60%，不得分。	国投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将《区国投公司审计反馈问题整改报告》及佐证材料提交红桥区审计局。红桥区审计局于2023年11月1日起，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的审计整改情况进行了检查，截止2023年11月23日，审计报告中反映28个问题，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已整改完成28个问题，并出具完成《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的审计项目整改检查报告》。	2
	产出成本（8分）	购买审计服务成本	8	指购买外部审计服务所支付的成本	购买审计服务的成本	购买审计服务的成本≤11万，不扣分； 购买审计服务的成本>11万，不得分；	项目预算资金10.2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0.20万元，实际发生成本为10.20万元。	8
	产出时效 (5分)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指审计项目完成的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反映了项目是否按时完成的情况。	是否按照合同约定日期完成。	按照合同约定日期完成，不扣分； 延误或者未完成不得分。	第三方审计人员按照审计机关要求的审计时间到达审计现场开展审计项目，时间周期为50个工作日，其中参与审计项目现场审计时间为40个工作日，期间严格执行考勤制度按照审计机关指定工作时间和办公地点参与审计工作，在合同约定日期前完成审计项目。	3
		审计结果及时反馈给相关方及时性	2	审计结果及时向相关方反馈的程度，反映了审计结果的实时性和及时性。	审计机构在审计服务期结束1个月将审计结果及时反馈被审计单位	审计机构在审计服务期结束1个月将审计结果及时反馈被审计单位不扣分，否则不得分。	《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关于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的审计决定》（津红审决〔2023〕3号）于2023年8月31日送达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关于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原领导人员涉嫌违规从事盈利性经营活动的审计事项移送处理书》（津红审移〔2023〕5号）于2023年8月31日移送区纪委监委，审计结果及时反馈给相关方。	2
效益 (22)	社会效益指标 (12分)	履行审计职责，有效发挥审计监督作用	6	通过项目实施，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履行审计职责，有效发挥审计监督作用	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通过项目实施，是否履行审计职责，确保审计监督100%发挥作用。	通过项目实施，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履行审计职责，有效发挥审计监督作用不扣分，否则不得分。	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利用项目资金聘请相关专业人员参加审计工作，积累了利用社会审计力量参与国家审计的相关经验，能够更好地履行审计职责，针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发挥了100%的审计监督作用。	6
		促进企业合规经营，促进政府投资项目健康运行	6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企业合规经营，促进政府投资项目健康运行。	通过项目实施，是否促进企业合规经营，促进政府投资项目健康运行。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企业合规经营，促进政府投资项目健康运行不扣分，否则不得分。	天津市红桥区审计局通过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开展审计，进一步提升了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强化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支出管理，严格审批审核程序，确保财务核算的合规性、准确性，防范财务风险。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6分)	促进企业内部管理机制的改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6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企业内部管理机制的改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通过项目实施，是否促进企业内部管理机制的改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企业内部管理机制的改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不扣分，否则不得分。	该项目实施促进企业内部管理机制的改进，进一步规范了企业合同管理，防范与控制风险，有效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严格执行采购程序，健全日常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切实做好内部控制的执行与评价，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4分)	科室对审计机构人员满意率	2	项目团队的负责人、全体成员对审计机构人员的满意程度。	科室对审计机构人员满意率=科室对审计机构人员满意人数÷科室总人数*100%，	①科室对审计机构人员为满意率≥90%，不扣分； ②60%≤科室对审计机构人员为满意率<90%，得分=实际满意率×指标分值。 ③科室对审计机构人员为满意率<60%，不得分；	红桥区审计局利用项目资金聘请相关专业人员对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积累了利用社会审计力量参与国家审计的相关经验，能够更好地履行审计职责，有效发挥审计监督作用，科室对审计机构人员满意率达100%。	2
		被审计单位满意度	2	被审计单位对审计机构人员的满意程度	收到审计工作人员工作不规范有效投诉次数。	①有效投诉次数≤0次，不扣分； ②有效投诉次数每有一次扣1分，扣至0分止。	截止到该项目审计报告出具日，未收到被审计单位对审计机构人员相关违纪行为和有效投诉，被审计单位满意度达100%，达到预期目标。	2
合计			100					95

减分项：对自评报告存在问题和项目资料提供不及时等酌情扣分， 减分上限设定为5分。